



2026年2月4日,全国价格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会议在北京召开。

本报记者 苗露 摄

凝心聚力、主动作为 统筹推进价格改革攻坚

——记重庆市发展改革委价格管理处

重庆市发展改革委价格管理处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凝心聚力、主动作为,作风扎实、成绩突出。

一是担当作为,积极稳妥统筹推进全市价格改革攻坚。把价格工作放在全市“三攻坚一盘活”重大改革框架中统筹谋划,制定《完善公共服务(产品)价格形成机制工作方案》,出台重庆市“十四五”时期深化价格机制改革实施方案,加快建立适应高质量发展的价格政策体系,全面完成38个区县1026.81万亩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有序落地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省级电网输配电价改革等重大改革,加快健全促进资源高效配置的市场化价格形成机制。

二是改革创新,积极探索服务发展的价格引导机制。制定储能、天然气发电等调节性资源价格政策,建立工业、商业、居民分时电价体系,出台全国首个双向充放电

(V2G)上网电价政策,支撑重庆获批全国首批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试点城市。主动适应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形势变化,制定全国首个医疗废物处置收费分类管理制度。

三是履行职责,积极健全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公用事业价格机制。稳步推进天然气价格改革,动态监管管道运输价格,出台《重庆市城镇管道燃气配气价格管理办法》,全链条开展原水、城镇供水、污水处理,城镇供水安装服务等一揽子价格机制研究,出台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实施细则、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听证建立租金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实现项目投运14年来的首次租金价格调整,有效提升公租房供给质量效率。

四是靠前服务,积极打通惠企惠民价格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严格清理取消城镇供水供电供气行业不合理收费,通过“限加价、

控增量、减存量、重疏导、强监管”,为30余万户转供电工商业用户降低用电成本约20%,针对城乡困难家庭电量减免政策落地梗阻,积极谋划“社会救助一件事”联办,实现政策红利全覆盖,惠及60万户低收入困难家庭。

五是规范高效,积极提升价格治理基础能力。及时评估价格改革成效和市场竞争程度,动态修订定价目录和听证目录。滚动制定年度定价计划,在全国价格系统率先探索制定政府制定价格项目工作协同机制,推动设立委主任办公会(价格专题),主动谋划建设政府定价价全生命周期数字化应用,多渠道多形式强化区县工作指导,不断提升价格治理规范化、科学化水平。积极适应价格工作新形势新变化需要,委托科研机构开展重大问题、前瞻性政策研究10个,多篇专题研究报告获市委主要领导批示。

向上攀登、务实作为 勇当价格改革“先锋队”“排头兵”

——记湖北省发展改革委价格管理处

湖北省发展改革委价格管理处坚持向高而攀、向上而行,敢于担当、务实作为,多项工作受到湖北省委、省政府肯定。

一是坚持统筹谋划,勇争国家决策部署落地“排头兵”。大力推动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高效完成历次输配电价改革,组织落实湖北省电网输配电价改革,优化输配电价结构,建立健全煤电容量电价机制,研究建立省内煤电机组容量电价政策体系,着力推进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指导全省56个县市建立居民价格联动机制、63个县市建立非居民价格联动机制,理顺价格,有效缓解倒挂矛盾。牵头抓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有序推动市级验收和省级核验,扎实推动污水处理收费改革试点,组织宜昌市、荆州市、鄂州市积极申报国家沿江城市污水改革试

点,纳入试点城市名单。

二是坚持创新施策,勇当服务高质量发展“先锋队”。会同能源部门持续深化改革,确保湖北工商业电价稳中有降、保持在合理水平,实体经济获得感大大增强。系统优化分时电价机制,先后制定出台工商业分时电价、节假日深谷电价,居民充电桩分时电价、工商业充电桩临时分时电价等政策,方便企业群众享受低价电,助力电网“削峰填谷”,提升系统运行质效。健全自备电厂交叉补贴政策,出台省内企业自备电厂自发自用电量征收电价交叉补贴政策,征收资金全部用于平抑工商业用户电价。规范调整省内高可靠性供电收费政策,每年可为各类用户节省1亿元左右。积极争取陕武直流等跨省跨区送电价格支持政策,减少外购电成本。

三是坚持民生为本,勇做安全绿色发展“守护者”。密切关注粮食价格走势,精准监测小麦、稻谷收购价格运行情况,制定托市收购预案。开展重大供水工程定价,顺利完成鄂北一期工程定价工作,为后续大型水利工程定价积累有效经验。不断完善环保收费管理,健全城镇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机制,推进非居民厨余垃圾处理计量收费工作,规范医疗废物处置收费行为。主动加强碳价机制探索,积极探索构建面向全国的碳排放权交易收费机制。

四是坚持互融互促,勇创党建业务双过硬“生力军”。建立健全党务业务“双轮驱动”长效机制,将支部建设成来之能战、战之能胜的战斗堡垒。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攻坚型支部,创新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拧紧“总开关”,筑牢“压舱石”。

以价格为笔、以担当为墨 书写海南自贸港建设时代篇章

——记海南省文昌市价格认证中心

海南省文昌市价格认证中心以价格为笔,以担当为墨,在司法公正的天平上校准刻度,在项目建设的热土中丈量价值,在民生福祉的经纬里编织温度,在价格认定、重点项目保障、民生成本监审等领域书写新时代文昌价格认定和成本工作的奋进篇章。

一是铸魂提能强根基,锻造价格认定铁军。常态化构建“理论学习+业务攻坚”双轮驱动机制,累计开展专题研讨46场。强化作风建设创新工作机制,针对供电设施和光伏设备等新型认定标的开展技术攻关,成功形成8个典型案例,实现政治素养与专业能力的双向提升。

二是司法公正守护者,千锤百炼铸匠心。始终秉持“每一份认定都是司法公正

的基石”理念,建立“三级审核+终身溯源”体系。近三年,累计办理涉纪、涉案等各类价格认定2800余件。在急难案件中更显铁军本色,尤其是2024年7月,面对有关销售伪劣产品案中6000余条假冒香烟的庞杂认定任务,团队72小时连轴转,提前完成认定工作,为案件侦破赢得黄金时间。

三是自贸建设排头兵,拓界赋能显担当。作为重点工程中的“价格尖兵”,在文昌国际航天城建设的征迁战场、在冯家湾现代化产业园土地回收中、在海南环岛旅游公路建设中,在“六水共治”攻坚战里,都可以见到文昌市价格认证中心有关工作人员忙碌的身影。他们以专业认定守护绿水青山,让“两山”理念在文昌大地生根发芽。他们是农本调查

里的“数据匠人”。深耕农产品成本调查领域,构建起“3专项+10常规+5直报”立体调查网络,累计形成分析报告36份,为农业产业政策制定提供关键支撑。他们是民生定价中的“温情标尺”。在铺前船厂、文城祥和经适房项目中,中心用“显微镜”式审核核减不合理成本127万元,让300余户家庭圆了安居梦。

四是急难险重冲锋者,初心如磐映担当。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紧要关头,在台风“摩羯”灾情摸排现场,中心工作人员用大量的现场勘查,为灾后重建筑起了数据堤坝。面对“十五五”,文昌市价格认证中心决心以“功成不必在我”的境界和“功成必定有我”的担当,在自贸港建设的浪潮中继续勇立潮头。

强化担当、积极作为 为保障价格总体稳定贡献坚实力量

——记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价格监测调控处

近年来,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价格监测调控处深入贯彻国家和自治区价格治理决策部署,落实“保基本、兜底线、促发展、惠民生”使命,为广西价格总体稳定贡献了坚实力量。

一是建立覆盖全域的监测网络,全面掌握重要民生商品价格情况。建立“线上大数据抓取+线下实地采价”双轨监测体系,覆盖粮油肉蛋菜果等民生商品、广西特色农产品、部分大宗工业品及公用事业、服务价格。负责国家价格监测任务38项、1741个具体产品及自治区价格监测任务41项、1800多个具体产品监测,年均采集数据超15万条。

二是全面深化价格改革顶层设计,不断夯实价格治理的基础。陆续推动出台《广西完善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实施方案》《广西“十四五”时期深化价格机制改革实施方案》《广西壮族自治区价

格监测管理办法(试行)》等重要文件,协调推进“十四五”期间广西价格机制改革。会同28个自治区直属、中直驻桂单位印发初级产品保供稳价任务分工方案,细化工作措施,强化追踪落实。持续抓好广西完善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实施方案落地见效。创新价格监测预警机制,筹划建立价格监测预警平台,推动重要民生商品价格监测工作常态化、精准化,提升月度、季度、半年、年度CPI运行情况分析和生猪、粮食、住房及其它农产品价格分析报告的精准性。

三是强化异常情况应急监测,成功应对突发事件带来的负面影响。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强化异常情况实时监测,向国家和自治区报送价格监测信息累计超万条。面对非洲猪瘟、强降雨、日本核污水排海导致食盐抢购等异常情况,启动应急价格调控工作,积极引导市场预期,会同市场

监管部门组织开展生活物资和防控用品药品价格专项检查,维护市场良好价格秩序,确保全区重要民生商品市场量足价稳。

四是全面落实价格调控主体责任,不断提升价格监测调控合力。压紧压实各地价格调控主体责任,建立猪肉保供稳价周会商制度、冻猪肉储备旬通报制度、各物价水平月通报制度、生猪和猪肉价格周通报制度、生猪和猪肉价格每日一报制度和猪肉保供稳价信息定期报送制度等6项保供稳价工作制度。每年不定期召开自治区价格调控部门联席会议,传达国家和自治区保供稳价工作部署,研判物价运行趋势和部署下一步保供稳价措施,强化多部门价格调控合力。进一步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推动落实自治区和各设区市重点保供企业合计670家,统筹自治区本级和设区市落实政府猪肉储备超过2万吨。

围绕“再造一个新佛山” 切实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

——记广东省佛山市发展改革局价格管理科

广东省佛山市发展改革局价格管理科发扬“敢为敢闯敢干敢首创”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的价格工作部署,围绕“再造一个新佛山”的经济发展大局,切实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添砖加瓦。

一是坚持系统观念,做好定价管理工作。创新建立政府定价综合评估机制,牵头行业主管部门定期开展定价项目评估,并根据综合评估结果和实际情况形成年度工作计划。同时,建立发改、行业主管部门、宣传、网信、公安等部门共同参与的定价工作机制,推动定价工作顺利平稳高效推进。

二是着力清费降本,提振市场精气神。2016年以来,全面推进清理收费、综合降本、政府补助等各项工作,形成佛山市“清”“降”“补”三位一体的长效降本机制,每年为企业减少负担约20.70亿元,被誉为清费减负降本的“佛山

样本”。科学核定城燃企业配气价格,多次优化完善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与气源价格联动机制,实行销售价格与购销差价“双控”,促使城燃企业降本增效。牢牢把握“全面覆盖、分工明确、协同配合、经验共享”这一主线,构建起涉企收费“1+N”工作机制。2022年以来,在清费减负降本的基础上,再减轻佛山市各类用户费用负担约6.4亿元。

三是聚焦重点领域深化价格改革。积极理顺价格机制,促进公益公共事业良性发展。明确政府投入和使用者付费边界,统筹推进全市公交“同城同价同优惠”,统一全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污水处理费,促进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持续提升民生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在省内外出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收费定价管理文件,强化成本监审监督约束作用切实减轻群众

负担。从严制定线下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标准,制定幼儿园因不可抗力停课的退费规则。完善停车收费管理,充分发挥价格杠杆引导作用,改善车辆无序停放乱象。优化调整全市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停车收费标准,实行差异化收费,减轻患者停车费用负担的同时提高停车周转率,入选佛山市“一枝一叶总关情”案例并获得高度肯定。

四是兜牢民生底线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对物业收费实行菜单式组合计价,有效维护业主权益。联合多部门规范电动自行车充电收费行为,推动建立充电设施经营遴选制度,合理确定充电服务费。根据实际放宽临时价格补贴发放条件,提高发放标准,加强对低收入居民的生活保障,2021年以来,累计发放临时价格补贴约5548.98万元,惠及困难群众106.15万人次。

以旅游价格管理为切入口 持续擦亮红色文旅品牌

——记湖南省韶山市发展改革局价格股

韶山是毛泽东同志的家乡,湖南省韶山市发展改革局价格股努力打造经典红色名片,以旅游价格管理为切入口,助力红色文旅提质发展。

一是“公道”为先,精准定价。抓好群众所盼,围绕教育、殡葬、物业、水电气等民生重点,深入调查、依法依规确定科学稳妥的定价,兼顾老百姓和企业承受能力。严审景区门票价格,依托智慧平台促成小联票,推出“优惠套餐”,收费景区平均下调12元/人、组团购物平均优惠50元/人,游客游玩更便捷、更实惠。围绕“我的韶山行”红色研学活动,按

“政府和学生家长能承受、韶山地接服务微利”原则,对研学食宿、管理、教学等环节进行成本和补贴核算。落实红色景点免费开放政策,让更多来韶游客瞻仰伟人风采。抓好市场引导,对纪念品、餐饮“两菜菜谱”等游客投诉重点,开展价格专题调研20余次,引导经营户成立协会,加强行业自律。针对献花价格乱象,引导企业针对不同规格的花篮定价价格清单。通过“政府引导”和“行业自律”结合,制定旅游行业定价管理、科学限价等标准和措施12项,旅游业主自觉制定“良心价”“公平价”,游客认可率、满意率达99.5%。

二是“公开”为要,明码标价。推动价格“上网”,常态化公示行政事业和服务性收费及商品价格清单,定期更新旅游行业价格清单,节假日发布价格调整通知,严控景区和商家涨价幅度过高。在“韶山红网”“天下韶山网”等平台公开毛泽东同志铜像、土特产、住宿等1000余条价格信息,游客可“一键查询”,从源头上遏制乱标价、乱喊价。推动价格“上墙”,制作统一商品标价内容及式样的超大标价牌,悬挂于门店显眼之处,价格一目了然。

消费明白白白。目前,全市所有旅游营业场所均实现价格“上墙上桌”,有效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三是“公正”为尺,诚信护价。坚持“咨询必办”,设置咨询信箱、热线电话,建立“365天不休息,24小时不打烊”受理机制,对企业和群众反映的价格问题及时核实、处置。针对文旅企业反映的水电气成本高、安装价格不合理等问题,深入现场勘测,组织协调会,按需求科学设计,为企业节省成本60余万元,有效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坚持“承诺必兑”,实施“价格信用+”专项行动,推出诚信旅游兜底系列措施,创新性推行“七日无理由退货”和“先行赔付”。结合“靶向治旅”攻坚战,联合公安、市场监管、文旅等部门组建价格综治组,加强对景区、商超、餐饮等场所的价格管理,旅游收费环境进一步优化。